



东北财经大学-社会与行为跨学科研究中心-金融学专业

一、主旨：【专业简介】

020204 金融学专业指南

【研究方向】

行为金融学

【院系介绍】

社会与行为跨学科研究中心（Interdisciplinary Center for Social & Behavioral Studies, ICSBS, 简称“跨学科中心”）于 2008 年 9 月正式成立，是中国首家从事跨学科教育的机构。2010 年 5 月，学校又成立经济学与管理学跨学科教育中心，两个中心均由汪丁丁教授任学术委员会主席和中心主任。

中心设有行为金融学实验班项目，每年从全校在读大一学生中选拔 30 名左右学生进入该项目。中心在学生本科毕业前择优推免攻读硕士研究生，之后再从中择优选拔直读博士。鉴于目前教育体制，学生在本科阶段获得金融学（行为金融学方向）学士学位，硕士阶段获得经济学硕士学位，博士阶段获得行为经济学博士学位。

中心目前有七个年级学生在读，包括本科生、硕士研究生和博士研究生三个层次。跨学科中心旨在培养有社会责任感、能独立求解问题、具有批判性思考能力的毕业生。服务于这一目标，我们特别创设“行为导师”（包括若干位外聘行为导师），帮助学生端正行为，在日常生活和学习中养成批判性思考的习惯，通过社会实践更深切地理解中国社会。

中心推行的是植根于中国社会、以问题为导向的跨学科教育，其主旨是将以往教科书导向的应试教育改造为能够适应互联网时代知识学习和创造过程的问题导向的跨学科教育。整个教育方案特别强调对西方社会科学知识的学习要经过本土社会现象的批判性思考，划定理论在中国社会的适用范围，并“注重寻求具有全球意义的本土知识”。因此，跨学科本身并不是目的，而是因求解中国社会根本问题不得不整合不同学科理论，故而在事后自然呈现出“跨学科”的形态。简言之，这一教育理念以“问题导向”为核心，在求解过程中自然衍生出“跨学科”，同时辅之以“行为导师”制度，形成三位一体的人才培养模式。

教学方案介绍：

实验班开设的主要课程可分为基础课程和扩展课程两类。其中，基础课程可分为经济学和金融学两类，各又分为微观和宏观两类，再各自分为现象和分析两类。除了这八门课程，另外开设四门行为与心理学课程。扩展课程可分为公司、银行、政府三类，每一类又分为社会、财务、管理三类；总计二十一门课程。此外，视实验教学的需要，也将开设统计学与数量研究方法、计算机仿真与专业软件、英语与表达方法等工具性课程，均为必修课。课程评分以基本概念的理解和综合判断能力的培养为原则。

社会与行为跨学科研究中心课程的设计与讲授，均遵循“由‘天下一理’至‘万象殊殊’”这一原则。具体而言，每一门课程都应归纳为若干核心概念及揭示每一核心概念之意义的现实世界的重要问题。跨学科中心的整个教育方案在依赖于个人体验的根本问题和以核心概念为中心的知识体系中展开，其中知识经由根本问题形成以“课程包”为载体的知识模块。教学过程要求教师将某一知识领域提炼为若干核心概念，

以问题为导向，推行“课程包”教学模式。该教学模式注重每门课程、每个课程包之间的相互关联，使之环环相扣，融为一体。

通过跨学科教学方法——问题导向、批判性思考、独立建构知识路径，跨学科教育理念最终得以落实。跨学科教育的课程设计，坚持以基本问题贯串不同领域的相关知识模块，以跨学科博士生教研部和博士后教研组为主要教学团队，辅之以校外师资的短期课程和外聘专家的专题讲座。

目前跨学科中心只接收熟悉跨学科教育的推免生！

【专业介绍】

实验班开设的主要课程可分为基础课程和扩展课程两类。其中，基础课程可分为经济学和金融学两类，各又分为微观和宏观两类，再各自分为现象和分析两类。除了这八门课程，另外开设四门行为与心理学课程。扩展课程可分为公司、银行、政府三类，每一类又分为社会、财务、管理三类；总计二十一门课程。此外，视实验教学的需要，也将开设统计学与数量研究方法、计算机仿真与专业软件、英语与表达方法等工具性课程，均为必修课。课程评分以基本概念的理解和综合判断能力的培养为原则。

二、投考简介（院校排名）

排名	等级	学校	排名	等级	学校
1	A+	中国人民大学	11	A	湖南大学
2	A+	北京大学	12	A	对外经济贸易大学
3	A+	西南财经大学	13	A	武汉大学
4	A+	南开大学	14	A	西安交通大学
5	A+	复旦大学	15	A	上海交通大学
6	A	上海财经大学	16	A	东北财经大学
7	A	中央财经大学	17	A	南京大学
8	A	中山大学	18	A	中南财经政法大学
9	A	厦门大学	19	A	清华大学
10	A	暨南大学	20	A	同济大学

三、考试科目

学院	方向	应试科目				
		初试				复试
		公一	公二	专一	专二	复试笔试科目：

社会与行为 跨学科研究 中心	金融学 020204	101 思 想政治 理论	201 英语一	303 数学三	(822) 行为 经济学	《跨学科教育文集》 《行为经济学讲义》 《新政治经济学讲义》 推免生目前只面对熟悉跨学 科教育的同学
----------------------	---------------	--------------------	---------	---------	-----------------	--

四、参考书目

822 行为经济学：

《行为经济学讲义》

《新政治经济学讲义》

汪丁丁

上海人民出版社

《经济学思想史讲义》

五、近三年录取分数线

年份	外语	政治	数学/专一	专二	总分线
2014	45	45	68	68	350
2013	49	49	74	74	363
2012	50	50	75	75	369

六、近三年报录比

年份	报考人数	复试人数	录取人数	保研人数	调剂人数
2014	---	---	---	---	不接受
2013	---	---	只推免	16	不接受
2012	---	---	只推免	18	不接受

七、准备要领

一切以课本为根本，总体把握课本的脉络，不放过和知识点相关的每句话，特别注意图形的解读和变换，不轻视小注的内容。每个概念的整理都有结构性，定义-公式-图形-图线变换-图形解释-举例等，删除课本重复说明性的语言，小注中的重要内容提到笔记正文中，笔记的作用关键在于记忆时的便利。通过真题把握重点章节，每本书的占分比重，每章节的考试频率，通过真题调整掌握方法，有无客观题，有无计算题，通过真题检测复习漏洞。答题完整性，能想到的在允许时间下全答上，多答不错答，形式主义的妙处，分条写清序号，即使内容没有条理，形式也要有条理，答题工整，提高印象分。

八、名师

九、复试详情

复试详细	复试总分	1. 复试内容。复试包括专业课复试、外语听力水平测试和综合情况面试。同等学力考生应加试两门涵盖所报考专业本科阶段的主干课程。初试未考政治科目的部分专业，
------	------	--

		<p>还需要在复试时加试政治。</p> <p>2. 复试办法。</p> <p>(1) 专业课复试。专业课复试采取笔试，时间为2小时，满分为100分，由各学院复试工作委员会自行命制试题并组织考试和阅卷。专业课复试成绩占复试总成绩的比例为55%。</p> <p>(2) 外语听力水平测试。非外语专业考生外语听力水平测试由研究生院统一组织，满分为100分，成绩占复试总成绩的比例为20%。</p> <p>(3) 综合情况面试。综合情况面试的目的是为了更加全面了解考生总体情况，考查其综合素质，各学院自行确定面试方案，现场评定分数。综合情况面试成绩满分为100分，成绩占复试总成绩的比例为25%。</p> <p>(4) 同等学力考生加试命题和考务工作由各学院复试工作委员会负责，实行笔试。每门课考试时间为3小时，满分为100分（60分为及格）。试题内容应涵盖所报考专业本科阶段主干课程，其难易程度应按本科教学大纲掌握。加试内容不得与初试和专业课复试内容重复，加试成绩不及格考生不予录取。</p> <p>(5) 加试政治的命题和考务工作由各学院复试工作委员会负责，实行笔试，满分为100分（60分为及格）。加试政治成绩不计入复试成绩中，但不及格者不予录取。</p> <p>(6) 复试成绩。复试成绩=专业课复试成绩×0.55+外语听力水平测试成绩×0.2+综合情况面试成绩×0.25，满分为100分，60分为及格。复试成绩不及格者不予录取。</p> <p>(7) 复试合格考生能否录取，以考生的总成绩名次来确定。考生总成绩包括两部分：即初试成绩和复试成绩，其中初试成绩占总成绩的权重系数为70%，复试成绩占总成绩的权重系数为30%。</p> <p>2. 研究生院根据初试与复试成绩及权重，计算考生的总成绩。考生总成绩=初试总成绩（折成分数）×70%+复试成绩×30%。</p>
复试面试	200	<p>复试合格考生能否录取，以考生的总成绩名次来确定。考生总成绩包括两部分：即初试成绩和复试成绩，其中初试成绩占总成绩的权重系数为70%，复试成绩占总成绩的权重系数为30%。</p> <p>研究生院根据初试与复试成绩及权重，计算考生的总成绩。考生总成绩=初试总成绩（折成分数）×70%+复试成绩×30%。</p>
复试笔试	专业课	外语听力水平测试和综合情况面试
复试指定参考书		<p>《跨学科教育文集》 东北财经大学出版社</p> <p>《行为经济学讲义》 汪丁丁 上海人民出版社</p> <p>《新政治经济学讲义》 上海人民出版社</p>

复试科目	《跨学科教育文集》 《行为经济学讲义》 《新政治经济学讲义》				
复试特殊需求	本科学校级别	发表论文要求	同等学历要求	特殊礼仪要求	其他
	无	无	有	整齐即可	推免生目前只面对熟悉跨学科教育的同学

十、学费与学制

学制：

我校学术型硕士生学习年限为两年半。

学费：

录取类别按就业类型分为非定向就业和定向就业两种，都需要缴纳学费。**学术型各专业学费标准均为 20000 元/2.5 学年，按年度收费，每学年 8000 元，第三学年 4000 元。**定向就业硕士生还要在被录取前与我校、定向单位签订三方协议。

奖学金：

我校提供国家奖学金、国家助学金、学业奖学金、助教助研助管三助岗位、国家助学贷款、入学“绿色通道”等各种形式的奖助体系。

国家奖学金资助标准为每生每年 20000 元，择优评定。国家助学金资助标准为每生每年 6000 元，资助对象为纳入全国研究生招生计划的所有全日制研究生（有固定工资收入的除外）。学业奖学金设一等奖和二等奖两个等级。一等奖额度为 8000 元、二等奖额度为 4000 元，获奖比例分别为参评人数的 15%和 35%。